【2015 英才盃·全港兒童朗誦比賽】各項細則

一、比賽章程:

- 1. 本機構將根據實際報名情況安排比賽場次。參賽者需按本機構指定日期、時間、出場次序及比賽地點出席 比賽,不得有異議。
- 2. 所有誦材必須背誦,誦材以報名時所遞交之內容為準,任意改動之部分,本機構都有權不予接納。
- 3. 参賽者務必完整及正確地填寫報名資料,如因資料不全,引至收不到比賽回郵或通知,本機構概不負責。
- 4. 参賽者必須在登記時出示「比賽通知書」及附有相片之有效之身份證明文件以便工作人員核實身份。
- 5. 參賽者須於比賽前 15 分鐘到達比賽場地辦理報到手續。若參賽者遲到或未能參加比賽,本機構有權取消 其比賽資格,亦不會退還相關參賽費用及向其頒發任何證書。
- 6. 本機構有權取消、更改原定之比賽日期、時間及地點。
- 7. 除參賽名額已滿或賽事因故取消外,所有費用一經繳付、一律不獲退還。
- 8. 本比賽所有活動的紀錄,包括相片、錄像的版權及使用權均屬本機構所有,本機構有權用作對內、對外活動及推廣之用途而不再另行通知。
- 9. 因比賽場地有限,每位參賽者只可與一位陪同人士在比賽期間進入比賽場地。
- 10. 仟何人十都不得在比賽場地內飲食,在比賽過程中使用手提電話、攝影、錄音及其他發聲之電子器材。
- 11. 為確保比賽質素,本次比賽參賽人數設有上限,額滿即止。
- 12. 本章程可於本機構網站 www.best-talent-education.com.hk 下載, 一切安排及細則以網站最新之內容為 準, 不再另行通知; 如有爭議, 本機構保留一切解釋權及決定權。

二、比賽獎項設置:

- 1. 每個參賽小組·會由評判選出金、銀、銅獎及卓越獎(評分達 90 分或以上獲金獎·88 分或以上獲銀獎·85 分或以上獲銅獎·82 分或以上獲卓越獎)·以上參賽者可獲獎杯及證書;評分達 80 分或以上但未達82 分之參賽者獲頒發優異獎狀;80 分以下的參賽者可頒發參賽證書。
- 2. 比賽當日會派發分紙,賽後會電郵通知家長領取獎盃、獎狀及參賽證書之詳情。

三、評分標準:

本比賽會按以下五個方面評分:1、普通話或粵語的語音準確程度。

- 2、語句是否清晰流暢,語速是否適當。
- 3、情感投入度及感染力。
- 4、表情、手勢、動作是否符合文意。
- 5、發聲是否悅耳,響亮。

四、機構資料:

主辦機構:英才教育有限公司 查詢熱線:35260756 地址:新界沙田鞍駿街1號馬鞍山中心商場 A81號鋪

網站:www.best-talent-education.com.hk 電郵:wendyzhao185@gmail.com